长丰县双凤经开区金峰路、西环支路、凤栖北路、凤栖东路工程

招标文件补疑 1

招标项目标段编号：2020BFCZ02214

各投标人：

重要提示

1、人工费执行《关于贯彻执行 2018 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合造价【2018】13 号文）。其中定额人工费参与取费、取税，其相对于定额人工费增加的部分 0 元只计取税金。

2、本工程取费按“市政工程取费标准”中“道路、排水、桥涵工程”的费率计取；其中市政工程中挖或填土石方量大于 5000m³的大型土石方工程，其企业管理费率 8%、利润率 8%，措施项目费率和不可竞争费率按市政工程相应费率乘 0.6 系数。

按业主要求，现对本项目招标文件作出如下补充：

第一部分　招标需求

一、招标范围：

本项目包含金峰路（蒙城北路～西环支路）长 541 米；西环支路起（金梅路～金峰路）长 1100 米；凤栖北路长 715 米；凤栖东路长 210 米。主要建设内容：道路、排水、照明、绿化等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图纸清单。

单位工程包括：

（一）专业土石方工程：包括道路、排水、照明、绿化等设计施工图纸范围内全部土方内容。

（二）道路工程：含路基、路面、侧石、人行道、挡墙、围墙等设计图纸的所有内容。

（三）排水工程：包含雨水、污水管道、检查井及井圈加固等设计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四）照明工程：管道、线缆、基础及灯杆、灯具、路灯配电箱、路灯箱变及手孔井等图纸设计内容。

（五）绿化工程：行道树、绿篱、草坪等图纸设计所有内容。

其他图纸上已设计，但不计入本次招标范围的有：无

二、暂定项目：

（一）以下项目按照业主要求，以暂定工程量计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投标人综合考虑报

价，标后按实际工程量结算。

1）金峰路路灯箱变进线电缆（YJV22-8.7/15kV-3X70）按 1200 米暂定，镀锌钢管（φ100*4）按 1200 米暂定（进线接自金梅变）。

2）箱涵地基块石换填工程量按 1000m³ 暂定计入金峰路排水工程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综合单价中需包含土方挖填运费用）。

3）隐形井盖清单量按金峰路 57 座、西环支路 92 座、凤栖北路 51 座，凤栖东路 15 座暂定。

（二）以下项目按照业主要求，暂列金额为 200 万元（增值税另计），计入 凤栖北路-大型土石方工程 单位工程其他项目清单，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所列的金额计入投标总价。

（三）执行暂估价的材料、设备、专业工程及其金额如下：

本项目无

三、按项列入清单的内容，标后不予调整：

以下项目按照业主要求，按项计入，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综合考虑报价，中标后不予调整。

1、**杆管线保护、加固及杆洞处理：**包括本项目所有施工范围内各种杆管线（包含但不限于雨污水、供电、弱电、供水、燃气、供热、交通、照明等）的保护、加固，杆线迁移后遗留的杆洞进行恢复处理，地下管线物探及明挖探查保护，中标人如在进场施工过程中造成地下管线损坏，不得以未提供管线图纸或管线图纸不详等其他理由向建设单位索赔，维修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杆管线保护级加固方案需经设计、监理、建设单位、产权单位确认后方可实施。此项费用按 1 项列入凤栖北路-道路工程分项清单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投标人根据设计图纸并结合现场情况后综合考虑报价，一次性包死，标后不再调整。（控制价按 5 万元计取）

2、**沿线临时通行便道及交通组织设施**，包含：本项目各条路施工时应保证沿线车辆、居民通行（包括交通限速牌、警示牌、改道牌、护栏及警示灯等交通维护、交通指挥费用、居民通行便道修筑，安全维护等），必须满足交通组织需要，严格执行交通管理部门和业主单位过程中的具体要求等。按 1 项列入凤栖北路-道路工程分项清单中，投标单位自行考察现场，综合考虑报价，结算不予调整。（控制价按 10 万元计取）

3、**临时水电接引：**含本项目自来水开口费、接引费、自备发电机、供电报装费、变压器架设的主材及安装等全部费用，接引方案必须经招标人同意后才可以实施。如不具备水电接

引到位的情况，投标人应自行解决水电问题，以满足施工需要。此项费用按 1 项列入凤栖北路-道路工程分项清单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投标人根据设计图纸并结合现场情况后综合考虑报价，一次性包死，标后不再调整。

4、**临边建筑物、围墙（挡墙）防护：** 受临边建筑物、围墙等施工的影响，本项目各条道路清表及沟槽土石方可能无法正常放坡施工，施工期间必须保证建筑物、围墙（挡墙）的安全，需采用钢板桩临时防护与支护。支护专项方案需经专家论证后方可实施。此项费用按 1 项列入凤栖北路-道路工程分项清单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投标人根据设计图纸并结合现场情况后综合考虑报价，一次性包死，标后不再调整。（控制价按 10 万元计取）

5、**与沿线单位及居民小区顺接砖砌台阶、护栏、挡墙**，包含：土方挖运、台阶、挡墙砌筑、花岗岩铺贴、护栏制安、破除恢复顺接等所有工作内容。本项目按 1 项列入凤栖北路-道路工程分项清单中分部分项清单中，投标单位自行考察现场，综合考虑报价，结算不予调整。（控制价按 5 万元计取）

6、**沿线单位及居民小区零星雨、污水管改造**，包含土石方开挖、管道铺设、管材、基础、回填及恢复、可能增加的检查井及井盖等，需保证沿线单位及居民小区正常排水等。本项目按 1 项列入凤栖北路-道路工程分部分项清单中，投标单位自行考察现场，综合考虑报价，结算不予调整。（控制价按 5 万元元计取）

7、**围堰、排水、截流、引流、降水费**：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根据现状条件，自行考虑方案，满足施工要求，自行报价。本项目清单按一项列入凤栖北路-道路工程分部分项项目工程量清单，报价一次性包死，决算时不再调整。（控制价按 10 万元计取）

四、补充图纸及修改图纸的说明：

本工程在第一次发放图纸后，有补充图纸，具体详见图纸目录。

五、总承包服务费：

无。

六、温馨提示：投标人投标报价还须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文件，慎重报价。

1、土石方问题： 本工程②层粘土可以利用，投标人需自行踏勘现场，根据自身施工方法确定运距、弃土点及外借土数量、运距、借土点（包括取土场清表、便道、取弃土点平整、保洁费、运输通道等）等，综合报价，含土源费、渣土费（渣土外运涉及的许可证办理、运输证件办理等一切费用）、市容部门办理证照等所有相关费用，中标后不再调整。借、弃土

点由施工单位自行解决，满足城管局要求。

2、本工程完全按照《合肥市绿化施工导则》、《合肥市行道树施工导则》、《合肥市绿化养护导则》、及相关最新文件执行。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相关费用，综合到投标报价中，中标后施工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办理经济签证。

3、路堑高边坡、沟槽深基坑支护，施工围堰、导流等方案，由投标人自行或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设计（或施工方案），设计及施工方案需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含专家论证、审图等）后方可实施。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慎重考虑报价，报价包括支护，施工围堰、导流方案实施费用和专家论证、审图等一切相关费用在内。在施工中需充分考虑施工的安全性和周边住户、建筑（构筑物）安全，采取相应的工程措施（如钢板桩等），所产生费用，由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调整。

4、中标人进场施工后，必须按相关规定做好各类窨井防护措施，施工期间检查井的安全防护必须按《重点局市政项目临时井盖专项实施方案（试行）》实施，如有更新文件，按新文件执行，确保施工期间标段内所有窨井（含各种管线井）符合业主要求的覆盖防护状态，施工期间所有检查井均应采用不低于 1.2m*1.2m*0.15m 钢筋砼盖板覆盖，上面加反光锥警示，清单控制价不再单独列项，费用由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调整。

5、本工程车行道上的所有检查井均采用宽边重型球墨铸铁“六防”井盖座，参照合建公[2017]30 号关于印发《合肥市城镇宽边防沉降检查井盖技术规定》（试行）的通知。雨、污水检查井内不设爬梯，设编号铭牌、防坠网。

6、招标人不提供现场临设用地，道路红线以外中标人不得擅自搭建临设，现场办公临设等均由中标人自行考虑，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再调整。

7、路面设施及卫生保洁：施工现场设施维护及卫生保洁自工程开工至竣工移交前，由施工方负责，清单不单独列项，费用由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调整。

8、在施工过程中如下内容须经招标人确定后方可实施，投标人在报价时要充分考虑，决算时不予调整。包括但不限于：护栏样式、规格、材质；路灯样式、颜色；人行道板的样式、尺寸、材质；树池石的样式、尺寸、材质。

9、因新建道路造成沿线单位、居民交口及道口存在高差（包括土方挖填、侧石、灰土、水稳、沥青等所有施工内容），按快车道结构做法，费用含在综合报价中，投标人须充分考

虑，清单不单独列项，决算时不予调整。

10、新建、改建雨、污水及其他管道（含水、电、气及综合管线等）覆土厚度不能满足要求（进入路面结构层）的均用C20砼包管，所有管道覆土厚度不能满足要求（进入路面结构层）的均用C20砼包管，上述费用含在综合报价中，投标人须充分考虑，决算时不予调整。（图纸已设计混凝土包管且清单已列入工程量的雨污水管道包封，不在本条所指范围内）。

11、红线外建筑垃圾需按照行业主管部门相关要求，在完工之前按照城管局相关保洁要求清除到位；道路与周边衔接需到边到角，结合地形，合理选择衔接方式。该项工作由中标人负责实施，由投标人综合考虑，费用含在综合报价中，清单不单独列项，中标后不予调整，并确保验收移交。

12、土方计算参照土方断面图及施工图设计说明，根据现场情况，工程量一次性包死，投标人须充分勘察现场综合考虑，决算时不予调整（设计变更除外）。

13、本项目必须使用全密闭新型环保智能建筑垃圾运输车，新型车辆必须符合《建筑垃圾运输车技术条件》要求，具备箱体自动强制全密闭功能、良好的安全防护功能、完善的智能管控功能和汽车尾气排放标准达到国IV的要求。该费用含在综合报价中，投标人须充分考虑，决算时不予调整。

14、冲洗平台的规格、数量及形式应符合行业主管部门相关要求，由此产生的费用投标人在综合报价中充分考虑。

15、施工现场围挡、门楼建造须按照双凤经开区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要求实施。其中围挡高度3米，上下设置槽型金属边框压顶，与立柱之间设置连接，下方设置3米高挡板，采用5cm厚双面彩钢板夹心，立柱基础采用C25砼等，彩钢板上贴标语、反光标志等。由投标人综合考虑，费用含在综合报价中，中标后不予调整。

16、路灯箱变进线电缆及保护管按暂定量列入清单，综合单价中需包含管沟土方挖填运等费用。

17、本项目所有施工范围内及沿线所有地上、地下附着物（含道路及附属、各类杆管线（高压杆线除外）、检查井、交通标志牌、交通信号、电警、监控、挡车柱、围墙、挡墙、护坡、广告牌、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基础、构筑物、化粪池、垃圾池、各类圬工、拆迁后遗留的的房屋砼地坪及基础等影响施工的所有内容）拆除及挖运（不含图纸中拆除量），包

含金峰路段 2 座损毁小桥及临时便道拆除。费用包含在投标造价中，清单不单独列项。

18、本项目新老管网无缝衔接，含井（箱涵）壁墙凿洞、修复、加固，衔接处上下游管井清淤、疏通，确保畅通正常使用。费用包含在投标造价中，清单不单独列项。

第二部分 ：设计文件及技术补充说明

一、共性问题（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工程统一执行的技术要求）

一）大型土石方工程

1、 本工程土方外借及外运的运距和报价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后确定，报价应综合考虑土方运距、取弃土场费用、土源费用、保洁费用、取弃土场场内便道、取土场清表等，弃土须随挖随运，不得堆放于施工现场，同时必须满足合肥市文明创建相关规定。投标人综合考虑报价，中标后不予调整。（控制价按②层粘土利用，余土外运，运距按 20KM 计取）

二）道路工程

1、 路基处理大样图中示意为“6%石灰土”，而设计说明中明确“4%石灰土”，以何为准？

答：本工程所有回填土均采用 4%石灰土。

2、 道路土方横断面设计说明明确“---- 自然地面线 ”土方总量计算表中数量是否包含清表处回填？

答：包含。

3、 稀浆封层的沥青用量未明确；

答：稀浆封层混合料类型采用 ES-3，厚度为 0.7cm。

4、 设计说明中 16cm 5%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 16cm 5%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与路面结构图中 16cm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水泥含量5% / 16cm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水泥含量4.5% 不一致，以何为准？

答：以设计说明为准。

5、 设计说明中 15cm C20素混凝土基层 / 15cm级配碎石底基层 与路面结构图中 15cm C20砼基层 / 10cm 级配碎石垫层 不一致，以何为准？

答：以设计说明为准。

6、 请明确花岗岩侧石的颜色或品名；

答：采用芝麻灰花岗岩侧石。

7、 凤栖北路、凤栖东路道路下面层为“6cm粗粒式沥青砼(AC-25C)”而西环支路道路下面层为“6cm中粒式沥青砼(AC-20C)”是否需保持一致？

答：保持一致，本工程4条路道路下面层均采用道路6cm中粒式沥青砼(AC-20C)。

三）排水工程

1、 设计说明要求“地基如受扰动，可用碎石回填夯实”图中没有明确受扰动的部位，清单如何考虑？

答：此为施工突发情况处理措施，清单不需考虑。

2、 设计说明要求“局部管道管顶覆土不能满足1.2米或管道间净距小于0.15米，参见下图进行混凝土方包加固。”图中没有明确具体覆土不能满足1.2米或管道间净距小于0.15米的位置，清单如何考虑？

答：管道覆土详见管道纵断面图，相交管道间距设计净距已不小于0.15m，清单不需考虑。

3、 设计说明明确“2、表中管线综合为其他代建管线(给水、燃气、弱电)沟槽回填及检查井估算工程量,最终应以实际工程量为准。”管线综合沟槽回填量是否按暂定量计取？

答：工程量包干，中标后不予调整。

4、 设计说明要求“4.土质为岩石的地区，挖好沟槽后应回填200mm细砂或细土。”但图中没有明确具体位置，清单如何考虑？

回复：弱电管线要求，清单不需考虑。

5、 设计说明要求“3.土质较差的地区（如松软不稳定地区），挖好沟槽后应做钢筋混凝土基础，基础上回填50mm细砂或细土。必要时对管道进行混凝土包封。”但图中没有明确具体位置，清单如何考虑？

回复：弱电管线要求，清单不需考虑。

6、 设计说明要求“2.土质稍差的地区，挖好沟槽后应做混凝土基础，基础上回填50mm细砂或细土。”但图中没有明确具体位置，清单如何考虑？

回复：弱电管线要求，清单不需考虑。

7、 设计说明要求“1.土质较好的地区（如硬土），挖好沟槽后应夯实沟底，回填50mm细砂或细土。”但图中没有明确具体位置，清单如何考虑？

回复：弱电管线要求，清单不需考虑。

8、 请明确雨水口砌体材质；

答：采用混凝土标砖。

9、 管线综合需不需要考虑沟槽开挖工程量？

答：不需考虑。

10、 主要材料表中管线综合备注中明确了检查井数量，管线综合检查井是否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如在请提供具体做法；

答：在本次招标范围内，给水管、热力管和燃气管检查井规格⌀ 1300，做法按照混凝土模块式检查井（12S522-21），弱电井做法参照《通信管道人孔和手孔图集》YD 5178-2009 P9-10,25,26。

11、 箱涵是否需设置抱箍？

答：不需要。

12、 箱涵设计说明明确“钢筋砼箱涵变形缝设置间距≤25m”而止水带、剪力筋构造图中明确“.沿涵身方向每10米设置一道变形缝。”，以何为准？

答：按 10 米设置一道变形缝。

13、 设计说明要求“7、本次设计箱涵基底拟采用如下措施处理：基槽开挖后采用块石换填至垫层底部，再回填30cm砂砾石垫层，回填密实度不小于90%，达到设计要求后方可浇注20厘米C20箱涵基础。”请明确处理范围及处理深度？

回复：箱涵基础位于 2 层粘土层，要求容许承载力不小于 160KPa，根据地勘报告该段杂填土厚度约 2.2~3m，箱涵垫层底部以下一层杂填土采用块石换填，换填范围为箱涵底部范围外扩 0.5m。（工程量按 1000m^3 暂定计入金峰路排水工程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

14、 请明确基坑支护中护栏的做法；

答：护栏高 1150mm，做法：立柱采用⌀ 48*3 钢管@2000，横杆采用三道⌀ 48*3 钢管。基础采用 500*500*500@2000C20 砼基础；

15、 请明确基坑支护中排水沟抹灰厚度；

答：按 20mm 计取。

16、 基坑支护大样图中有集水坑大样，但图中没有明确具体设置位置，请明确；

答：沿排水沟每 30 米设置一座集水坑。

四）照明工程

无

五）绿化工程

1、 图纸中有隐形井盖做法大样，但图中没有明确具体设置位置及数量，清单如何考虑？

回复：清单量按金峰路 57 座、西环支路 92 座、凤栖北路 51 座，凤栖东路 15 座暂定（给水、燃气、电力、弱电的井盖设计在人行道和绿化带）

2、 请明确垃圾箱的材质、几何尺寸及做法；

回复：135*45*100cm,材质为 201 不锈钢，图纸中图片仅供参考，具体样式由业主确定，专业厂家定制。

3、 请明确绿化养护期及养护等级；

答：成活养护 1 个月，保存养护 3 个月，日常养护 2 年，养护等级一级。

二、个性问题

一）道路工程

（1）凤栖北路

1、 设计说明明确“箱涵上方现状覆土全部挖除重新回填，”清表土方中是否包含箱涵上方覆土挖除量？

答：包含。

2、 一般路基设计图（二）中示意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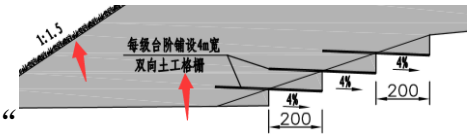

”而平面图中没有明确具体位置，三维网植草、双向土工格栅、临时排水沟清单如何考虑？

答：补充陡坡路堤或填挖交界处理工程数量表、路基防护工程数量表，三维网植草、临时排水沟不考虑。

3、 一般路基设计图设计说明明确“当路基落荒地、菜地或果园上时,清除耕植土,回填素土并压密；当路基落在鱼塘地段时,清除淤泥,回填碎石后按施工规范继续填筑路基,坡面以M7.5浆砌片石护坡.”而平面图中没有明确具体位置，清淤换填、回填碎石、浆砌片石等清单如何考虑？

答：本项目老河道位置已新建箱涵，不存在沟塘处理。

4、 请明确新建围墙的做法；

答：围墙按照原貌恢复，控制价按图纸中的做法计。

5、 请提供基坑支护的具体做法；

答：基坑支护的具体施工方案由施工单位施工过程中进行支护设计，施工时需进行专家论证通过后方可施工，清单按 1 项列入。

6、 道路平面设计图纸标注破除沥青路面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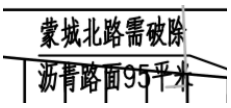

”而工程数量表中明确为

“

沥青路面破除	m^2	104.27

”以何为准？

答：以 104.27 平米为准。

7、 工程数量表中说明明确“1)水泥砼路面破除按照18cmC30砼考虑;”但图中没有明确破除砼路面的部位或工程量，请明确；

答：设计范围内只有与蒙城北路交口处沥青路面破除部分，不存在水泥路面破除，故没有该量。

（2）凤栖东路

1、 设计说明明确“故本次道路设计时箱涵上方现状覆土全部挖除重新回填，”，但图中没有现状箱涵纵断面，箱涵上方覆土清单如何考虑？

答：清表土方量已包含箱涵上方覆土挖除量。

2、 图中有路基处理大样图，路基处理土方如何考虑？

答：挖填数量中已包含路基处理工程量。

3、 一般路基设计图中有临时排水沟、喷播植草、双向土工格栅、浆砌片石、中粗砂垫层、三维网植草等要求，但图中没有明确具体位置及工程量，清单如何考虑？

答：补充陡坡路堤或填挖交界处理工程数量表、路基防护工程数量表，三维网植草、临时排水沟不考虑。

4、 道路工程数量表设计说明明确“1)水泥砼路面破除按照18cmC30砼考虑；”，请明确破除水泥路面的具体工程量；

答：设计范围内不存在水泥路面破除，故没有该量。

5、 道路工程数量表设计说明明确“2)凡因道路修建占用、损坏沿线的围墙，其拆除及恢复重建全部纳入本次图纸工程量.”请明确具体拆除围墙及是否需恢复，如需恢复请提供具体做法；

答：凤栖东路不存在围墙破复，没有该工程量。

6、 土方总量计算表中明确填方为“13878.888”，而道路主要工程数量表中明确回填级配碎石为“1810.38”，回填 6%石灰土为“8570.76”二者相差 3497.75m3，请复核；

答：已复核，清表量改为 15744m3，回填级配碎石改为 1625.75m3，回填 4%石灰土改为 16944.06m3。

（3）金峰路

1、 拆迁电力、通信设施表中拆迁量是否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回复：高压杆线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其他拆迁费用计入“施工范围内拆除工程”中，清单不在单独列项。

2、 道路清表土方计算表中明确“清表土方工程量已计入路基每公里土石方数量表”而路基每公里土石方数量表中没有清表土方量，请明确；

答：清表量为 71393m^3。

3、 路基处理工程数量表中超挖土方工程量是否包含在路基挖方中？

答：包含，仅需计回填（4%石灰土）量。

4、 **路 基 防 护 工 程 数 量 表** 中明确为砂砾垫层(m^3)，而大样图中明确为“10cm砂垫层”以何为准？

回复：按照 LS18 沟塘处理做法，采用砂砾垫层。

5、 栏杆工程数量表中明确栏杆为“不锈钢管”而说明中明确“栏杆材料碳素钢管均采用手工氩弧焊接”以何为准？

回复：采用不锈钢复合管栏杆。

（4）西环支路

1、 道路土方总量计算表中挖方量是否包含清表量？

回复：包含。

2、 道路土方总量计算表中填方量是否包含清表中回填量？

回复：包含。

3、 图中有路基处理大样，道路挖填方中是否包含路基处理工程量？

回复：包含。

4、 一般路基设计图中有临时排水沟、喷播植草、双向土工格栅、浆砌片石、中粗砂垫层、三维网植草等要求，但图中没有明确具体位置及工程量，清单如何考虑？

回复：临时排水沟已计入土方工程，喷播植草适用于道路西侧路基边坡的防护，三维网植草为西侧北郡公园段高差 2~5 米防护。双向土工格栅填挖交界段、横坡陡于 1:5 段详见大样图。详见路基防护工程数量表。

5、 挡土墙防护设计图要求“墙底地基承载力容许值要求大于140KPa，如不满足，应通知设计院进行地基加固处理。”图中没有明确具体处理范围及做法，地基加固清单如何考虑？

回复：根据地勘报告，二层土承载力为 220KPa，挡土墙基础位于路床上满足要求，清单不需考虑地基加固。

二）排水工程

（1）凤栖北路

1、 平面图 3/5 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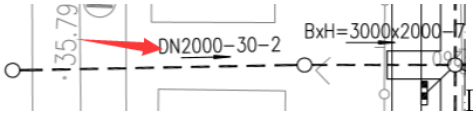

DN2000 管是否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答：不在，此为现状管道。

2、 请提供现状污水管纵断面图以便计算拆除现状污水管保护沟槽土方工程量；

答：现状管道平均埋深 2.5m。

3、 请提供雨水箱涵的结构图纸；

答：详见金峰路箱涵图纸。

4、 设计说明明确“凤栖东路以西段的现状污水管保留利用，”图中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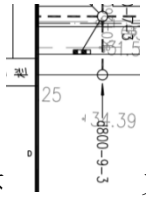

支管是否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答：不在，此为现状雨水管道。

5、 设计说明要求“(2)雨水排出口处应视需要设置标志。”请提供标志的具体做法及数量；

答：共计两处计入金峰路排水工程，意向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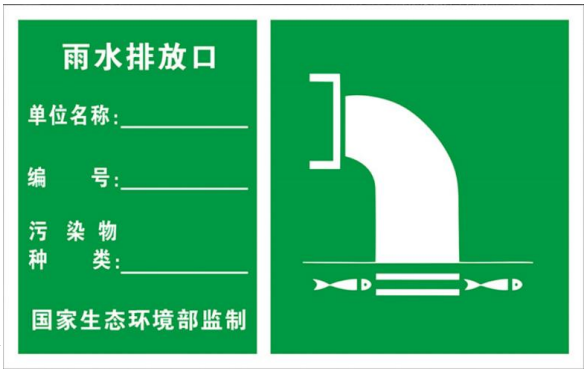

（2）凤栖东路

1、 基坑支护设计说明明确“7. 基坑施工前拟建金峰路侧电线杆需移除。”电线杆迁移是否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如在请明确具体工程量及做法；

答：高压杆线拆除（迁移）不在招标范围内，低压杆线拆除（迁移）在“施工范围内拆除工程”清单子目中综合报价。

（3）金峰路

1、 图纸中明确有梯形箱涵大样，但没有明确梯形箱涵节的长度，请明确；

回复：图纸中箱涵全长 22m，纵向分为 5 节段，箱涵端部为梯形节段，两边共计 8 米。

2、 雨 9 至雨 9-1 之间的管径及管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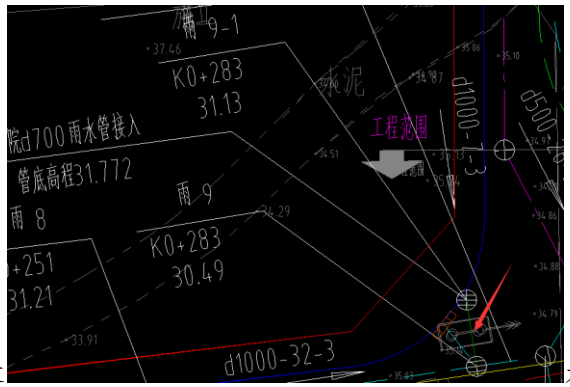

未明确；

回复：d1000-7-3，详见图纸。

3、 请明确

的具体大样或图集做法

回复：参见图集 06MS201-9，页 10。

三）照明工程

（1）凤栖东路

1、 设计说明明确“电源接自金峰路照明配电箱。”经过金峰路的管线是否计入金峰路照明工程中？

答：计入本工程中。

（2）金峰路

1、 箱变进线管线是否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回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注：此补疑视同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安徽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4 日